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本屆(任期：自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至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十八日止)

第六次董事會議

- 壹、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十二分。
- 貳、地點：本公司台中廠會議室。
- 參、會議主席：黃董事長士峯。
- 肆、出席董事：黃董事長士峯、法人董事-聯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韓董事承斌、柯董事俊任、蔡董事其昌、曾董事金池、林獨立董事盈課及黃獨立董事華彬，共七人。
- 伍、請假董事：無。
- 陸、列席監察人：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共一人。
- 柒、請假監察人：黃監察人薰賢、黃監察人子真，共二人。
- 捌、列席人員：蔡稽核經理琇玲及廖專員育嬋。
- 玖、記錄人員：黃特別助理麟翔。
- 壹拾、宣佈開會：已達法定開會人數，依法請主席宣佈開會。
- 壹拾壹、主席致詞：(略)
- 壹拾貳、議事內容：
- 一、報告事項：
- 第一案：
- 案由：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 說明：1. 本公司已依 95 年 3 月 28 日訂定及 97 年 1 月 11 日修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故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四條之一規定辦理。
2.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皆已按決議執行。
3. 請參閱附件一：本屆第五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 第二案：
- 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營業報告。
- 說明：1. 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會計師與張志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
2. 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會計師與張志安會計師核閱簽證完竣，出具核閱報告書。
3. 請參閱：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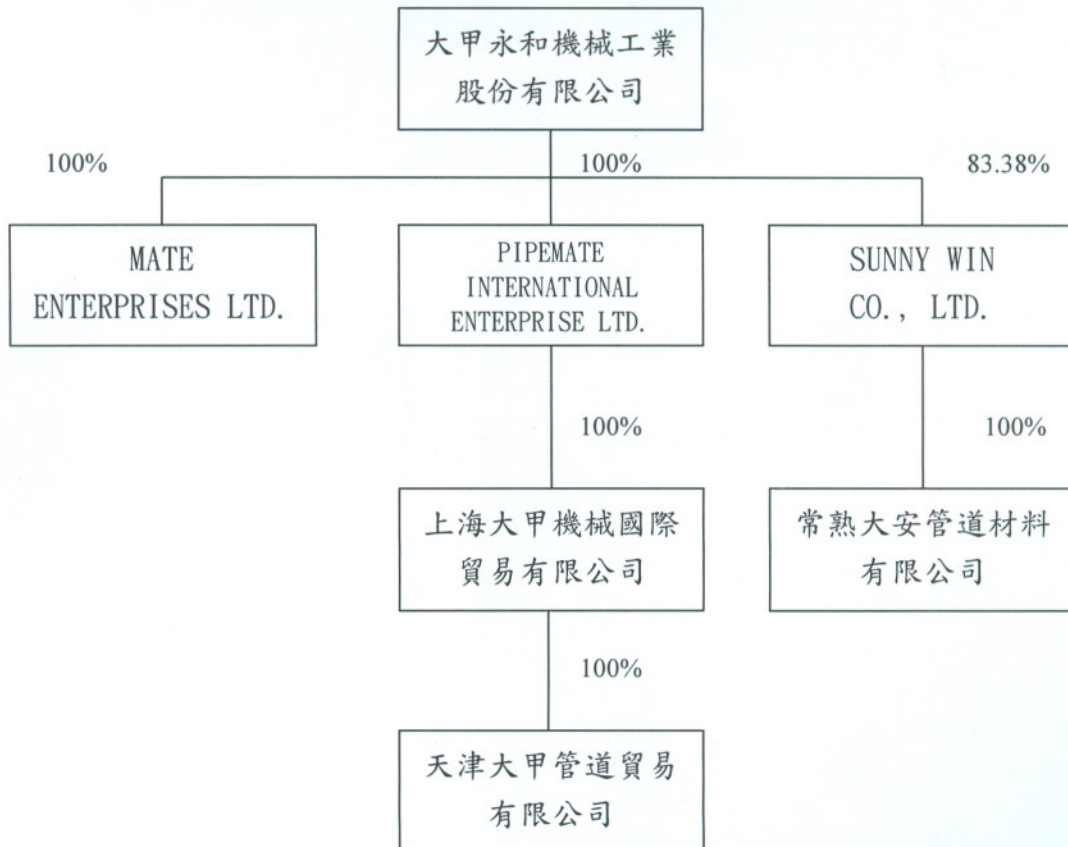
董事會會議記錄



第三案：

案由：轉投資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1. 本公司與轉投資公司間組織關係圖，請參閱下圖：



2. 請參閱附件二之一：上海大甲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附件二之二：常熟大安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附件二之三：天津大甲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暨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說明：1. 本公司目前無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2.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98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金額：RMB4,000,000元整(借款期間為98/03/19~98/04/19)。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於98年4月20日董事會，考量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之短期資金狀況仍不穩定，故展延此一資金貸與之借款期間至99/03/19。截至98年8月10日止常熟大安已償還金額為：RMB530,779.27元整。故總資金貸與金額為：RMB3,469,220.73元整。
3. 本公司就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國際金融業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務分行間之往來授信放款額度：美金 1,500,000 元整，擔任該公司之連帶保證人。於 95 年 10 月 25 日動用額度為：美金 1,000,000 元整；於 96 年 8 月 15 日動用額度：美金 500,000 元整。截至 98 年 8 月 10 日止已償還金額為：美金 1,150,000 元整。故總動用額度為：美金 350,000 元整。

4. 本公司於 96 年 6 月 29 日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申請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000,000 元整，並透過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開立擔保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800,000 元整，以擔保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向華一銀行融資；於 98 年 6 月 16 日重新簽立合約及本票(期間：98/06/28~99/06/28)申請取得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800,000 元整，並動用續為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擔保。

5. 本公司於 96 年 12 月 20 日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立本票，申請取得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500,000 元整，以使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順利取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融資額度。且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於 96 年 12 月 20 日動用額度：美金 300,000 元整；於 97 年 1 月 8 日動用額度：美金 600,000 元整；於 97 年 1 月 30 日動用額度：美金 300,000 元整；於 97 年 4 月 10 日動用額度：美金 300,000 元整。故總動用額度為：美金 1,500,000 元整。

本公司於 97 年 8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就此背書保證額度申請續約展期，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核准之實際續約額度及期間為：

A. 額度：美金 1,000,000 元整；期間為：97/12/20 至 98/12/20。

B. 額度：美金 500,000 元整；期間為：97/12/20 至 98/02/28。

上述 B. 所列額度：美金 500,000 元整，原期間至 98/02/28，但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同意本公司以開立備償戶之方式存入等同美金 500,000 元整之台幣存款(約合：新台幣 19,400,000 元整，此一存款並未設質，故對本公司僅為一銀行存款科目)，使該額度期間延至 98/12/20(98/06/30 簽立第三次增補契約)，本公司已於 98/02/27 存入相關款項，延長額度期間。

6. 本公司於 97 年 4 月 25 日與華南商業銀行簽立本票，申請取得額度：新台幣 20,000,000 元整，且子公司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與本公司共用此一額度，並透過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開立擔保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630,000 元整，以擔保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向華一銀行融資。(原合約本票於 97 年 4 月 25 日簽立，至 98 年 4 月 25 日到期)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向華南商業銀行申請該背書保證續約，並將背書保證額度修改為：新台幣 21,000,000 元整。華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南商業銀行最終審核之背書保證額度仍為：新台幣 20,000,000 元整，此一額度經 98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確認。已於 98 年 5 月 19 日取得額度通知(期間：98/04/25~99/04/25)。

7. 本公司於 97 年 4 月 29 日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立本票，申請取得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500,000 元整，以使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順利取得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之融資額度。且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於 97 年 4 月 29 日動用額度：美金 400,000 元整；於 97 年 7 月 11 日動用額度：美金 400,000 元整；於 97 年 8 月 19 日動用額度：美金 200,000 元整；於 97 年 9 月 18 日動用額度：美金 200,000 元整；97 年 10 月 27 日動用額度：美金 300,000 元整。故總動用額度為：美金 1,500,000 元整。截至 98 年 8 月 10 日止已償還金額為：美金 50,000 元整。故總動用額度為：美金 1,450,000 元整。
8. 本公司於 97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安泰商業銀行申請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500,000 元整。安泰商業銀行最終審核之背書保證額度為：新台幣 30,000,000 元整，此一額度經 98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確認。本公司於 98 年 3 月 13 日與安泰商業銀行簽立本票，申請取得背書保證額度：新台幣 30,000,000 元整，以使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順利取得安泰商業銀行之融資額度。且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於 98 年 3 月 30 日動用額度：美金 880,000 元整。
9. 依 4. 及 6. 本公司透過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所開立擔保信用狀之總金額為：美金 1,430,000 元整，以擔保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向華一銀行融資。截至 98 年 8 月 10 日止之總動用額度為：RMB7,400,000 元整。
10. 至 98 年 8 月 10 日為止本公司背書保證累積餘額(申請額度與董事會通過未申請額度)，以公司申報當時匯率換算約為：新台幣 229,723 仟元整。故本公司背書保證累積餘額約占本公司淨值之 33.62%。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之 50%)
(當期淨值以 98 年 6 月 30 日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金額：新台幣 683,238 仟元整)
11. 請參閱附件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 98 年 8 月 10 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暨背書保證情形。

第五案：

案由：新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實施，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報告。

說明：1. 新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

A. 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逐項評價存貨之跌價損失(回升利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 益)，並將損失(利益)金額列於銷貨成本(銷貨成本減項)。
- B. 固定製造費用宜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而不宜按實際產量分攤，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宜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2. 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本公司 97 年 12 月 31 日及 97 年度之財務報表資訊為：
(B/S)帳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NT\$49,084,947。
(I/S)帳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NT\$34,119,857。
本公司 98 年 6 月 30 日及 98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資訊為：
(B/S)帳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NT\$36,010,683。
(I/S)帳列-存貨評價回升利益：NT\$13,074,264。
(NT\$13,074,264=NT\$49,084,947-NT\$36,010,683)
3. 固定製造費用閒置轉列銷貨成本：
本公司 98 年上半年度固定製造費用為：NT\$28,175,390。
依事業單位之成品入庫未銷售比率及正常產能閒置率計算後，轉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為：NT\$5,857,558。
4. 因本公司新 ERP 系統上線，成本結轉制度改為標準成本制，所產生之期初開帳差異，差異數轉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為：NT\$5,000,000。
5. 請參閱附件四：新版十號公報對本公司損益影響報告。

第六案：

案由：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劃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說明：1.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0980011638 號函規定：金管會業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我國會計準則直接採用 IFRS 之推動架構，並規劃公開發行公司自 2013 年起分階段採用 IFRS(上櫃公司應自 2013 年開始依國際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公司為因應採用 IFRS 編製財務報告，宜儘速成立跨部門之專案小組負責推動，並訂定採用 IFRS 之因應計劃暨預計執行進度，且至少應按季將執行情形提報公司董事會控管。

2. 請參閱附件五：本公司採用 IFRS 之因應計劃暨預計執行進度報告。

第七案：

案由：本公司稽核主管報告。

說明：1.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六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秉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以客觀公正之立場，確實執行其職務，除定期向各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外，稽核主管並應列席董事會報告。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2. 請參閱附件六：98年4月14日至98年8月10日止之內部稽核摘要報告。

二、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營業報告，提請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會計師與張志安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
2. 本公司九十八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會計師與張志安會計師核閱簽證完竣，出具核閱報告書。
3. 請參閱：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並配合本公司新 ERP 資訊系統與本公司實際營運作業需求，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售循環」、「採購循環」、「薪工循環」、「生產循環」、「融資循環」及「資訊循環」。
2.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四條：
第一項：公開發行公司應以書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應將異議意見連同經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送各監察人；修正時，亦同。
第二項：公開發行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內部控制制度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記錄。
3. 請參閱附件七：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改對照表。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第三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之「財產管理辦法」、「公司事務處理核決表」及「會計制度」，提請 討論。

說明：1.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本公司實際營運作業需求，故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之「財產管理辦法」。

2.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並配合本公司新 ERP 資訊系統與本公司實際營運作業需求，全面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之「公司事務處理核決表」。

3. 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並配合本公司新 ERP 資訊系統與本公司實際營運作業需求，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之「會計制度」。

4.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八條：
公開發行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除包括第七條對各種交易循環類型之控制作業外，尚應包括對下列作業之控制：

...

四、財產之管理。...

七、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之執行。...

十一、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

故本「財產管理辦法」、「公司事務處理核決表」及「會計制度」屬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

5.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四條：

第一項：公開發行公司應以書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經董事會通過，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應將異議意見連同經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送各監察人；修正時，亦同。

第二項：公開發行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內部控制制度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記錄。

6. 請參閱附件八：本公司管理辦法之「財產管理辦法修改對照表」。

請參閱附件九：修正後本公司管理辦法之「公司事務處理核決表」。

請參閱附件十：本公司管理辦法之「會計制度修改對照表」。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第四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所提建議，
將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為「董事會議事規範」。

2. 請參閱附件十一：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改對照表。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子公司監察人派任案，提請 討論(補追認)。

說明：1.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相關人事派任案，
其與本公司之投資關係為：

(1)本公司 100%轉投資 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2)Pipemate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100%轉投資上海大甲機
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 派任本公司董事長特助：黃麟翔先生為本公司法人代表人，並擔任其
監察人。

3. 上列人事派任案已經董事長授權處理。

4. 請參閱附件十二：本公司子公司董事/監察人派任名單及子公司經理人
派任名單。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第六案：

案由：短、中期資金融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中華票券台中分公司，短期 CP 信用借款額度：新台幣3,000萬元之融
資額度續約案。

2. 國際票券台中分公司，短期 CP 信用借款額度：新台幣4,000萬元之融
資額度續約案。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3. 第一銀行大甲分行，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台幣 2,000 萬元及短期信用借款額度：新台幣 5,000 萬元之融資額度展期續約案。

4. 上述相關與銀行簽約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第七案：

案由：背書保證額度續約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因應子公司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於 96 年 12 月 20 日已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立本票申請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500,000 元整，並於 96 年 12 月 20 日首次動用額度：美金 300,000 元整。現總動用額度為：美金 1,500,000 元整。原合約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一年，故原合約將於 97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2. 依 97 年 8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續約展期該背書保證額度，經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立銀行借款增補契約，將合約展期：

(1) 97 年 12 月 16 日，第一次增補契約：

US\$1,000,000 至 9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US\$500,000 至 98 年 2 月 28 日到期。

(2) 98 年 2 月 16 日，第二次增補契約：

US\$1,000,000 至 9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US\$500,000 至 98 年 6 月 30 日到期(等額台幣未設質存款擔保)。

(3) 98 年 6 月 30 日，第三次增補契約：

US\$1,000,000 至 9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US\$500,000 至 9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等額台幣未設質存款擔保)。

3. 為因應子公司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未來可能之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擬申請續約展期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500,000 元整，以使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順利取得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融資額度。

4. 實際可申請額度須視銀行審核結果而定。且額度之申請與動用，視未來子公司資金需求情形，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5.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七條第二項：公開發行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其為他人背書保證，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記錄。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記錄

(獨立董事意見：

林獨立董事盈課：同意

黃獨立董事華彬：同意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意見：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同意)

壹拾參、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陳具獨立職能監察人育成提案臨時動議：

因應投資人之需求，本公司財務報表資訊之揭露應提升其時效性，故鑑請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工作時程應提早完成。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將正式發文給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壹拾肆、散會。

主席：黃士峯

記錄：黃麟翔

